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及核销应收账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日升”、“公司”）于2023年8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应收账款的议案》，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一）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1、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是依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公司对截至2023年6月30日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并对各类资产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需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进行计提减值准备。

2、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和总金额

公司对截至2023年6月30日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范围包括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应收账款、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商誉等）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计提2023年半年度各项资产减值准备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68.72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0,957.67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416.32
预付账款坏账准备	480.77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46.92
存货跌价准备	17,201.75
合计	27,439.51

(二) 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为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商誉减值准备。

1、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其他应收款、预付账款坏账准备。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本公司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取决于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2、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

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长期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

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二、本次资产核销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财务信息披露质量的通知》以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对公司部分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进行清理，并予以核销。本次核销的应收款项合计 129.63 万元，其中：应收账款 129.63 万元，此次核销的应收款项均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本次核销不会对公司本报告期损益产生影响。

本次申请核销的坏账形成主要原因是：对部分客户的应收账款扣除可收回金额后预计无法收回的部分。核销的坏账通过协商、诉讼等多种渠道催收，全力追讨，确认已无法收回，因此予以核销。核销后，公司对核销的应收款项仍保留继续追索的权利，并继续催收款项。核销的坏账经公司审慎判断，确认已无法收回，为客观、公允、谨慎的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经营成果，公司按照程序审批后对其进行核销。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核销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 2023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27,439.51 万元，核销应收账款 129.63 万元，不考虑所得税的影响，减少公司 2023 年上半年度净利润 27,439.51 万元，相应减少所有者权益 27,439.51 万元。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应收账款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不涉及公司关联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

等规定。因此，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应收账款。

五、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应收账款事项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遵循了财务会计要求的真实、客观性原则，能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涉及公司关联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应收账款。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应收账款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涉及公司关联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其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应收账款事项。

七、备查文件

- 1、东方日升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东方日升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3、东方日升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25日